

#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健康研究所 學生碩士學位課程先修作業細則

106.11.24 所務會議通過  
109.05.20 所務會議通過  
110.03.16 所務會議通過  
110.10.13 所務會議通過  
113.04.17 所務會議通過  
113.09.11 所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大學部優秀學生繼續留在本校就讀碩士班，並期達到連續學習及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，特依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辦法」訂定本作業細則。

第二條 本校運動學系大學部學生入學後，各學期表現優良者，得於修業滿三學期以上起向本所提出申請。

第三條 報名程序

- 1.甄選時間：每學期 1 次。上學期申請時間：每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申請、下學期申請時間：每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5 日。
- 2.報名資格：二年級下學期起至四年級上學期，歷年學業成績班排名前 50%。
- 3.錄取名額：不限。
- 4.送審資料：(1)申請表(如附件一)  
(2)大學歷年成績單(含班級排名，限 50%)  
(3)師長推薦信(如附件二)。
- 5.審查程序：由所長邀集本所專任教師 2 人進行書面資料審查，審查通過者，錄取為本所碩士先修生。

第四條 錄取之學生取得碩士學位課程先修(以下簡稱碩士先修生)資格。

第五條 取得碩士先修生資格後，須參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一般生入學考試，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。

另依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生續讀本校碩士班獎勵要點」，碩士先修生預研究生入學可領取獎勵金。獎勵金名額：凡錄取本校碩士班，於當學年度註冊入學，經各招生系所審核推薦，每碩士班獎勵名額以教育部核定招生名額之 35%或至多五名為原則，依上述規定本所可推薦提送 5 名碩士先修生領取續讀本校碩士班獎勵金(獎勵額度須依當年度學校經費調整之)。若碩士先修生人數超過 5 人時，請碩士先修生於研究所入學時請提供：(1)大學畢業歷年成績單(含學業總成績、班級排名)、(2)最佳運動參賽成績、(3)外語能力檢定證明，由相關會議審議優先排序。

第六條 碩士先修生在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，依本校「辦理學生抵免學分作業準則」辦理。(請於入學後第一學年第一學期註冊日後一週內辦理完成)。

第七條 碩士先修生參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、一般生入學考試，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後，須修畢本所規定之畢業學分數，並依本所修業規定完成相關學術參與規定，始得進行論文口試，經論文口試通過後，始得取得碩士學位證書。

第八條 本作業細則經本所所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健康研究所  
學生碩士學位課程先修  
申請表

(綠色區塊由所辦公室填寫)

送件日期 上學期 11 月 01 日-15 日 下學期 05 月 01 日-15 日		收件序號	
姓名 (請同學親自簽名)		資料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學號		審查結果公文專簽日期文號	
E-MAIL(請留 gmail)		連絡電話	
入學年度與學期		已修業滿學期數	
<p><b>特別說明：</b> 碩士先修生參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、一般生入學考試，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後，須修畢本所規定之畢業學分數，並依本所修業規定完成相關學術參與規定，始得進行論文口試，經論文口試通過後，始得取得碩士學位證書。<b>故非報名錄取者，即 4+1=5 年可畢業，須視同學的學習進度。</b></p>			
書面審查資料是否備齊	請申請人自我檢核	委員審查	
A、大學歷年成績單 (含班排名)	班排名： %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修業滿三學期，歷年學業成績班排名前 5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B、師長推薦信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備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備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	
備註：			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健康研究所  
學生碩士學位課程先修  
師長推薦信

一、申請人填寫部份

申請人姓名：\_\_\_\_\_就讀班級：\_\_\_\_\_學號：\_\_\_\_\_

二、推薦人填寫部份

說明：本推薦書之目的在協助本所瞭解申請人過去求學、研究或工作之狀況，以作為申請人是否錄取為本所「碩士先修生」資格之參考，您的寶貴意見及合作至為感激。

※您與申請人的關係：

導師， 學士班授課教師， 申請人選修碩士班課程的授課老師  申請人選修專題研究的指導老師， 其他\_\_\_\_\_

※您認識申請人的時間：\_\_\_\_\_年。

※在您所教過的\_\_\_\_\_位學生中，請就以下所列項目，勾選您認為最適合描述申請人的選項：

- (1) 原創能力： 前 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  
(2) 寫作能力： 前 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  
(3) 口頭表達能力： 前 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  
(4) 合群性： 前 5%以內， 5~10%， 10~25%， 25~50%， 50%以後， 無從評估

※您認為申請人在學期間的求學態度如何？

自動自發， 一般， 不求甚解， 勉強應付

若方便的話，請舉例說明：

※您認為申請人的研讀方向，他對需要的基本課程及相關課程的準備及認識如何？

非常符合， 符合，但尚需加強， 不符合，但入學後應可達到， 不可能達到

※申請人如有其他潛力或有特殊表現，請說明：

※申請人如有值得注意的問題，請說明：

※您願意推薦申請人來申請「學生碩士學位課程先修」嗎？  推薦  不推薦。

推薦人（簽章）：\_\_\_\_\_ 填寫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